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ragon Crow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龍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5)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龍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龍翔」)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該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和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116,575	141,811
提供服務成本		<u>(52,878)</u>	<u>(56,316)</u>
毛利		63,697	85,495
其他收入	4	7,878	14,423
行政開支		(20,729)	(26,451)
融資成本	5	(4,025)	(3,233)
應佔溢利及虧損：			
聯營公司		(260)	(229)
合營企業		<u>(2,503)</u>	<u>(1,781)</u>
除稅前溢利	6	44,058	68,224
所得稅	7	<u>(16,228)</u>	<u>(20,908)</u>
期內溢利		<u><u>27,830</u></u>	<u><u>47,316</u></u>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3,880	41,800
非控股權益		<u>3,950</u>	<u>5,516</u>
		<u>27,830</u>	<u>47,31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及攤薄	8	<u>1.96</u>	<u>3.42</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27,830	47,316
其他全面虧損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2)	(243)
應佔合營企業其他全面虧損	(476)	(6,721)
有關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702)	(6,913)
	<u>(1,180)</u>	<u>(13,877)</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26,650</u>	<u>33,439</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2,775	28,483
非控股權益	<u>3,875</u>	<u>4,956</u>
	<u>26,650</u>	<u>33,43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9年6月30日

	附註	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503,187	526,215
預付土地租金		–	33,347
使用權資產		38,520	–
商譽		1,210	1,21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7,648	17,91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500,157	473,710
預付款		6,010	4,180
遞延稅項資產		7,815	8,256
		<u>1,074,547</u>	<u>1,064,828</u>
非流動資產總值			
流動資產			
存貨		3,046	3,011
應收賬款及票據	11	48,903	50,017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546	28,7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8,918	194,872
		<u>317,413</u>	<u>276,620</u>
流動資產總值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合約負債	12	23,354	16,47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3	53,835	27,000
應付稅項		12,376	9,046
		<u>89,565</u>	<u>52,519</u>
流動負債總值			
流動資產淨值			
		<u>227,848</u>	<u>224,10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302,395</u>	<u>1,288,929</u>

	附註	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3	175,384	148,500
合約負債	12	29,826	32,089
遞延稅項負債		2,053	4,432
		<u>207,263</u>	<u>185,021</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207,263</u>	<u>185,021</u>
資產淨值			
		<u>1,095,132</u>	<u>1,103,908</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122,063	122,063
儲備		929,993	931,631
		<u>1,052,056</u>	<u>1,053,694</u>
非控股權益		<u>43,076</u>	<u>50,214</u>
權益總值		<u>1,095,132</u>	<u>1,103,908</u>

附註：

1. 本集團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2010年7月16日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香港的主要經營地點為香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18樓3室。本集團主要從事液體石化品碼頭儲存及處理業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力潤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2.1 編製基準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除了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亦包括於附註2.2所披露本期間內首次採納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且須與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參閱。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於本期間財務資料中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已發佈但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計劃修正、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5年—2017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

除下文所述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與編製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關聯。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規定承租人就所有租賃按單一資產負債表模式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出租人將繼續採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任何財務影響。

本集團透過採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2019年1月1日首次應用。根據該方法，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準則，並將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2019年1月1日之保留溢利期初餘額的調整，且本集團不會重列2018年的比較資料，而是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報告。

新租賃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從使用可識別資產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以及擁有指示使用可識別資產的權利時，即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應用過渡性的實際權宜辦法以允許該準則僅適用於先前於首次應用日期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為租賃之合約。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未確定為租賃的合約不會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在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

於包含租賃部分的合約開始或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根據其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對價分配予各個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已採納的承租人可用實際權宜辦法，不會區分非租賃部分及就租賃及相關非租賃部分(例如物業租賃的物業管理服務)入賬作為單一租賃部分。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樓宇及建築物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根據對租賃是否將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採用單一方法確認及計量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的選擇性豁免除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於開始日期之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反，本集團在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

過渡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之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經使用2019年1月1日的遞增借款利率貼現後予以確認，並計入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就有關緊接於2019年1月1日前於財務狀況表所確認租賃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款項金額作出調整。所有該等資產於該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就是否有任何減值進行評估。本集團選擇在於財務狀況表內列示對應相關資產的情況下將會列報對應相關資產的相同項目內列報使用權資產，包括已自預付土地租金重新分類至租賃資產的34,305,000港元。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已採用以下選擇性實際權宜辦法：

- 對租期於自初步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終止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因於2019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產生的影響如下：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39,917
預付土地租金減少	(33,347)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958)
	<hr/>
總資產增加	5,612
負債	
租賃負債(計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增加	5,612
	<hr/>
保留溢利減少	—
	<hr/> <hr/>

於2019年1月1日之租賃負債與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經營租賃承擔對賬如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18,335
於2019年1月1日之加權平均遞增借款利率	3.73%
於2019年1月1日之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18,007
減：與短期租賃及餘下租期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終止的租賃有關的承擔	(12,395)
於2019年1月1日之租賃負債	5,612

新會計政策概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的租賃會計政策，自2019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將替換為以下新會計政策：

使用權資產

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當使用權資產與作為存貨持有的租賃土地的權益相關時，彼等其後根據本集團的「存貨」政策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計量。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款額、初步已產生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獎勵。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否則已確認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賃期內將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租賃獎勵應收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在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內含利率無法確定，則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了利息的增長，其減少則關乎所作出的租賃付款。此外，倘存在租期的修改、由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以及租期變動、實質定額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損益內確認的金額

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計入「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的賬面值以及期內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		總計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土地 千港元	樓宇及 建築物 千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	34,305	5,612	39,917	(5,612)
折舊開支	(457)	(935)	(1,392)	–
利息開支	–	–	–	(97)
支付	–	–	–	990
匯兌調整	(5)	–	(5)	–
於2019年6月30日	<u>33,843</u>	<u>4,677</u>	<u>38,520</u>	<u>(4,719)</u>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短期租賃的租金開支為5,687,000港元。

3. 經營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超過90%的收入、業績及資產源自於中國內地液體石化品的碼頭儲存和處理相關業務，故本集團並無呈列分部資料的獨立分析。

來自合共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其下文所示實體屬同一集團)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 A	46,957	59,989
客戶 B	38,957	40,154
客戶 C	12,348	11,875
客戶 D	1,781	2,904
	<u>100,043</u>	<u>114,922</u>

4. 收入及其他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提供液體化學品碼頭儲存及處理服務	<u>116,575</u>	<u>141,811</u>

(i) 分拆收入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業務活動		
碼頭儲存服務	69,260	82,027
處理服務	47,315	59,784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u>116,575</u>	<u>141,811</u>

所有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均產生於中國內地並隨時間確認。

(ii) 履約責任

履約責任在服務提供的一段時間內完成，客戶付款時間通常為發票開具後的30天內。

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694	1,340
租金收入總額	431	617
來自一間合營企業的貸款利息收入	5,156	6,11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	5,233
其他	597	1,122
	<u>7,878</u>	<u>14,423</u>

5.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的利息	3,928	3,233
租賃負債的利息	97	—
	<u>4,025</u>	<u>3,233</u>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301	27,96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92	—
預付土地租金的攤銷	—	487
	<u> </u>	<u> </u>

7. 所得稅

因為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2018年：無)。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經營所得的應課稅溢利已根據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按中國內地的現行稅率計算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內地		
期內支出	12,830	27,748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82	(16)
遞延	3,316	(6,824)
	<u> </u>	<u> </u>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16,228</u>	<u>20,908</u>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之計算基於：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u>23,880</u>	<u>41,800</u>
		股份數目
	2019年	2018年
股份		
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u>1,220,628,000</u>	<u>1,220,628,000</u>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內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

9.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已派付股息：

有關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0港仙
(2018年：有關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1.5港仙)

24,413	18,309
---------------	---------------

建議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1.5港仙
(2018年：每股普通股2.0港仙)

18,309	24,413
---------------	---------------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之後，於2019年8月19日，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因此，中期股息並無作為負債計入於2019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19年	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期初／年初結餘，扣除累計折舊
添置
處置
期內／年內折舊開支
匯兌調整

526,215	607,646
3,169	4,389
(72)	(2,107)
(26,301)	(53,832)
176	(29,881)

期末／年末結餘，扣除累計折舊

503,187	526,215
----------------	----------------

11. 應收賬款及票據

2019年	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應收賬款
應收票據

47,465	48,159
1,438	1,858
48,903	50,017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外，本集團的客戶大多享有信用期。信用期一般為30天，主要客戶的繳款期限則可延長至60天。本集團嚴格控制其未清償應收賬款。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覆核過期結欠。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之提升。應收賬款為不計息賬款。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而編製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至30天	24,515	32,817
31至60天	16,189	12,121
61至90天	5,880	3,219
90天以上	881	2
	<u>47,465</u>	<u>48,159</u>

12.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合約負債

	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付款項	14,152	3,404
應計費用	4,361	8,564
有關遞延收入的合約負債	34,667	36,594
	<u>53,180</u>	<u>48,562</u>
減：流動部分	<u>(23,354)</u>	<u>(16,473)</u>
非流動部分	<u>29,826</u>	<u>32,089</u>

1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實際利率(%)	到期日	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部分				
無抵押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利率」)+1.4%	2020年 (2018年：2019年)	49,000	24,000
無抵押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利率+1.9%	2020年 (2018年：2019年)	3,000	3,000
租賃負債	3.73%	2020年	1,835	—
流動部分總計			53,835	27,000
非流動部分				
無抵押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利率+1.4%	2021年 (2018年：2020年 至2021年)	148,500	123,000
無抵押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利率+1.9%	2021年 (2018年：2020年 至2021年)	24,000	25,500
租賃負債	3.73%	2021年	2,884	—
非流動部分總計			175,384	148,500
總計			229,219	175,500

附註：

- (a) 所有借款均以港元計價。
- (b) 於報告期末，銀行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14. 股本

	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4,000,000,000股(2018年12月31日：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400,000	4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220,628,000股(2018年12月31日：1,220,628,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122,063	122,063

15.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下列資本開支承擔：

	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樓宇及建築物	<u>5,843</u>	<u>8,187</u>

此外，上文並未計及之本集團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本身之資本承擔，載列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樓宇及建築物	<u>264,363</u>	<u>297,422</u>

16. 關聯人士交易

(a) 與關聯人士的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曾與關聯人士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碼頭服務支出：			
南京化學工業園公用事業有限責任公司	(i)	3,102	3,040
租賃及配套支出：			
南京江北新區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江北建投」)	(ii)	6,034	5,882
龍翔化工國際有限公司(「龍翔化工國際」)	(iii)	990	840
利息收入：			
濰坊森達美液化工碼頭有限公司(「WSDL」)	(iv)	<u>5,156</u>	<u>6,111</u>

附註：

- (i) 碼頭服務支出乃根據本集團與該關聯公司相互協定的條款入賬。該關聯公司乃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南京龍翔液體化工儲運碼頭有限公司(「南京龍翔」)的非控股股東。

- (ii) 租賃及配套支出乃根據本集團與江北建投，南京龍翔的非控股股東，就管架使用相互協定的條款入賬。
- (iii)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與龍翔化工國際訂立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為期三年之辦公室租賃協議，每月租金為165,000港元。龍翔化工國際為由本公司董事吳惠民先生及莊日青先生分別擁有98%及2%權益的公司。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4,719,000港元。
- (iv) 向WSDL提供的股東貸款123,000,000人民幣(2018年12月31日：93,000,000人民幣)及25,060,000人民幣(2018年12月31日：25,060,000人民幣)為計息貸款，分別按年利率6.0%(2018年12月31日：6.0%)及6.4%(2018年12月31日：6.4%)計息，為無抵押，並須於五年內還清。

有關上文(i)、(ii)、(iii)及(iv)項的關聯人士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b) 向一名關聯人士作出之承擔

本集團與江北建投就使用管架及配套服務訂立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之若干協議。於2019年6月30日，一年內到期的管架及配套服務經營租賃承擔總額約為5,543,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12,395,000港元)。

(c) 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3,802	3,547
離職福利	76	76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u>3,878</u>	<u>3,623</u>

(d) 關聯人士之未償結餘

- (i)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內包括應付本集團非控股權益江北建投的股息為11,013,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無)。該款項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ii) 於2019年6月30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來自本公司之合營企業WSDL的一筆23,004,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18,773,000港元)的應收款項，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7. 批准刊發中期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於2019年8月19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業務回顧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期內，龍翔錄得收入1.166億港元(2018年：1.418億港元)，代表下降17.8%(然而，如實際金額以人民幣列報，則本集團的收入減少12.5%)。收入減少主要由於乙烯、甲醇及醋酸的相關收入減少所致。期內毛利為6,370萬港元(2018年：8,550萬港元)。期內毛利率為54.6%(2018年：60.3%)。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2,390萬港元(2018年：4,180萬港元)。溢利有所減少，主要由於上述收入減少及缺少一次性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所致。每股盈利為1.96港仙(2018年：3.42港仙)。

董事會宣佈派發期內之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2018年：2.0港仙)。值得注意的是，自2011年龍翔上市以來，本集團致力於向股東定期派發股息以表彰彼等的長期支持及回饋其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持續充滿信心。這也反映本集團一直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2019年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達至2.389億港元(於2018年12月31日：1.949億港元)，並保持淨現金狀況(於2018年12月31日：淨現金狀況)。

期內，龍翔位於南京、寧波及濰坊碼頭處理的液體石化品吞吐量分別為640,000公噸、180,000公噸及2,527,000公噸(2018年：分別為895,000公噸、180,000公噸及1,623,000公噸)。期內，總吞吐量為3,347,000公噸(2018年：2,698,000公噸)。

下表呈列於2019年6月30日的本集團的碼頭及設施概況：

碼頭及設施	南京	寧波	濰坊	總計
儲罐數	32	12	63	107
存儲容量(立方米)	210,000	29,000	497,000	736,000
泊位數	3	1	2	6
泊位能力(載重噸)	45,000 *	3,000	60,000 **	
碼頭設計吞吐量(公噸)	4,000,000	100,000	4,000,000	8,100,000

* 由三個分別為20,000載重噸、20,000載重噸和5,000載重噸的泊位組成。

** 由兩個每個為30,000載重噸的泊位組成。

本集團收入的主要來源來自本集團座落於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園的旗艦碼頭。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塞拉尼斯(紐約證券交易所：CE)為世界領先的乙醯產品生產商，亦位於該科技園，於本期間向本集團貢獻收入1億港元(2018年：1.149億港元)，相當於總收入之85.8%(2018年：81.0%)。在南京的業務經營保持穩步發展，因為我們與客戶確立了長期的關係。

龍翔為中國領先的綜合罐區碼頭服務供應商之一，主要專注於液體石化品，在南京、寧波及濰坊共營運三個罐區碼頭。本集團策略性地處於中國其中兩個主要石油化工行業的樞紐，已在沿海地區建立了碼頭及罐區以把握石油化工行業日益增長的需求。龍翔透過其自有碼頭、罐區及專用管道向客戶提供高品質及全面性的液體石化品罐區碼頭及儲存服務。

在中美貿易戰的影響下，相比去年同期，中國國內生產總值於2019年上半年及2019年第二季度分別增長6.3%及6.2%，其中後者為自1992年以來的最低增長率。於過往6個月，隨著美國對伊朗實施制裁、俄羅斯與沙特阿拉伯未能在石油減產談判中達成共識以及中美貿易戰談判擱置，國際緊張局勢急劇升級。國際政治不穩定性加劇亦嚴重影響國際油價。值得慶幸的是，本集團富有遠見的管理團隊多年來已為龍翔打下牢固基礎，成功將國際衝突的影響降低到可予忽略的程度。面對不明朗的經濟環境，本集團會透過投資濰坊液化品碼頭發展項目(該項目標誌本集團打開進入東北亞經濟諸強的通道)，繼續把握擴展業務的機遇。

濰坊港於2018年8月開放進行對外貿易，表明濰坊液化品碼頭從此以後可允許外國船舶進入，從而可處理更多國際貨物並吸引更多國際客戶。由於濰坊港中港區西作業區的散裝液化品碼頭一期及二期項目已經開始營運，而三期項目正在建設中，預期於明年開始營運，濰坊液化品碼頭有望成為本集團重要的增長動力。

業務前景

由於國際關係仍不穩定且中國經濟增長放緩，2019年下半年將具有挑戰性。然而，隨著中國實施多個大型綜合煉油項目，而山東亦有多個不同的私營煉油企業開始營運，對石油及化工品碼頭倉儲服務的需求預期將會增長，為本集團帶來更多商機。

儘管經濟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對液體石化物流行業的前景持樂觀態度。透過對濰坊液化品碼頭的投資，本集團在山東省內已形成明顯的物流優勢。當三期項目投入營運，該碼頭的經營規模及發展亦將升級至新的水平，從而有助龍翔進入及捕捉中國液體石化行業的增長機遇，並成為本集團重要的增長動力。

本集團過往數年已順利度過各種不同的經濟變動。憑藉我們世界級水平的專業知識、高標準的設施及服務、忠誠客戶的支持以及管理層在業務經營方面的遠見，我們確信，我們將可整合在業內的領先優勢並繼續推出新的具成本效益的解決方案，從而使客戶可減少費用、增強靈活性並提高整體效率。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全力以赴，著力提高各碼頭的盈利能力，為股東帶來更大之回報。

財務表現回顧

收入

期內，本集團收入由2018年同期之1.418億港元減少17.8%至1.166億港元(然而，如實際金額以人民幣列報，則本集團的收入減少12.5%)。收入減少主要由於乙烯、甲醇及醋酸的相關收入減少所致。

毛利

期內，本集團毛利由2018年同期之8,550萬港元減少25.5%至6,370萬港元，主要由於上述收入減少所致。毛利率由2018年同期之60.3%下降5.7%至期內的54.6%。

其他收入

期內，其他收入由2018年同期之1,440萬港元減至790萬港元，主要由於缺少一次性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所致。

行政開支

期內，行政開支由2018年同期之2,650萬港元減少21.6%至2,070萬港元，主要由於匯兌差額虧損減少而達致。

融資成本

期內融資成本由2018年同期之320萬港元增至400萬港元，主要歸因於利率上升及本集團於期內提取若干新增銀行貸款。

應佔合營企業之溢利及虧損

期內應佔寧波合營企業的溢利減少，乃由於對外租賃儲罐的租金費用增加令經營成本增加所致。

期內應佔濰坊一間合營企業的虧損相比2018年同期並無大幅變動。

由於應佔濰坊一間合營企業的虧損超出應佔寧波合營企業的溢利，本集團於期內錄得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稅項開支

期內稅項開支由2018年同期的2,090萬港元減至1,620萬港元，乃由於期內溢利減少所致。

於濰坊森達美液化工碼頭有限公司(「WSDL」)的投資

以代價6,090萬人民幣收購WSDL的50%股權已於2016年5月23日完成，WSDL自此成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其後，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已按其於WSDL的持股權益比例向WSDL注資2.25億人民幣。

本集團已為WSDL提供股東貸款。於2019年6月30日，WSDL欠付本集團總額為1.481億人民幣。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

本集團自本公司股份於2011年上市獲得已扣除包銷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後之所得款項淨額約2.811億港元。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5月30日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2月6日題為「變更所得款項用途」、日期為2017年12月20日題為「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及日期為2017年12月22日題為「澄清公告」之公佈所載之建議用途，該等所得款項淨額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運用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百萬港元)		
	可動用	已動用	未動用
建設第2個低溫乙烯儲罐	133.1	133.1	—
建設第3座碼頭	46.6	46.6	—
投資於現有項目	15.0	15.0	—
投資於未來業務發展機會	5.0	—	5.0
建設9個一般用途儲罐	33.3	33.3	—
一般營運資金	48.1	48.1	—
	<u>281.1</u>	<u>276.1</u>	<u>5.0</u>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以短期存款或定期存款形式存於香港之銀行。

股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總額為2.245億港元(於2018年12月31日：1.755億港元)，全部為港元計價之銀行貸款。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2.389億港元(於2018年12月31日：1.949億港元)。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均保持淨現金的狀況。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結構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現金淨額	14,418	19,37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52,056	1,053,694
資產負債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3.174億港元(於2018年12月31日：2.766億港元)及8,960萬港元(於2018年12月31日：5,250萬港元)。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3.5(於2018年12月31日：5.3)。

本集團爭取有效地運用其財務資源，採納謹慎之財務政策，以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及支持本集團之業務擴展需求。

債務還款期概況

本集團銀行貸款的還款期概況載列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應還款項：		
1年內	52,000	27,000
第2年	52,000	52,000
第3至5年(包括首尾兩年)	120,500	96,500
	<u>224,500</u>	<u>175,500</u>

附註：於2019年6月30日，所有銀行貸款以港元計價。

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價。其營運現金流入及流出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價。於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且並無使用任何以對沖為目的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以港元計價，該等銀行借款之利率乃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上某一百分比計算。本集團將密切監控利率波動及定期檢討銀行融資以降低預期利率風險。

承擔及或然負債

有關於2019年6月30日承擔之詳情載列於財務資料附註15。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僱用合共342名全職僱員（於2018年12月31日：363名）。本集團提供具有競爭力的酬金組合以挽留其員工，包括薪金、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以及有關香港員工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有關中國員工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期內，本集團概無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會定期審查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內之原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整個期間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主要行政人員之職責須有所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出任。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由吳惠民先生擔任。彼為本公司的創始人及在該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

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業務前景及管理，並可為本公司提供強大而穩健之領導，並有效及具效益地規劃及實行業務決策及策略。

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當前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間之權力及授權之平衡。董事會須不時檢討其架構，以確保及時採取適當的行動以迎合不斷改變的情況。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錫源先生(主席)、馮建平先生、侯曉明先生(於2019年7月1日獲委任)及朱武軍先生(於2019年7月1日辭任)，包括一名具有適當專業資格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並非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之前任合夥人。於2019年8月19日召開之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期內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期內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事項。審核委員會認為，現有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對本集團整體而言屬有效及充分。

核數師

本集團期內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由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審閱。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整個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管有本公司內幕資料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設定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其條款並不寬鬆於標準守則。

據本公司所知，期內概無任何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

中期股息

於2019年8月19日，董事會向於2019年9月6日(星期五)營業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中期股息預期於2019年9月27日(星期五)派付。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享有中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19年9月5日(星期四)至2019年9月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19年9月4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便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司之中期業績公佈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dragoncrown.com>內。

本公司將適時向本公司股東寄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並登載於上述網站。

致謝

本人衷心感謝管理隊伍和所有員工在期內的不懈努力，並對各業務夥伴、客戶及股東的支持表示尊敬及感謝。本人深信彼等將繼續給予支持，協助本集團繼續成功發展。

承董事會命
龍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吳惠民

香港，2019年8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惠民先生、莊日青先生及陳芸鳴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馮建平先生、侯曉明先生及劉錫源先生。